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 年 9 月 1 日

發稿機關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

發言人：范主任行政執行官竹英

連絡電話：(03)3579573 分機 201

編號：111-87

女再婚又被家暴 無力繳納健保費 桃園分署協助度難關

桃園市平鎮區一名丁姓女子因欠繳健保費新台幣 3 萬餘元，經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(下稱桃園分署)執行，桃園分署扣押丁女存款後，丁女表示有經濟困難，於今日至桃園分署辦理分期，經桃園分署調查發現，丁女不但為經濟弱勢，且遭配偶家暴，除給予分期寬緩外，並當場致贈慰問金，表達關懷之意！

丁女因欠健保費被移送執行後，桃園分署於 111 年 8 月間扣押其銀行存款，僅扣得幾百元。丁女收到扣押命令後，向桃園分署表示有經濟困難，並於今日上午到場辦理分期。桃園分署向丁女查詢其生活狀況後，發現丁女除了是經濟弱勢外，竟然長期受先生家暴。據丁女表示與第一任配偶結婚後育有一女，女兒還在唸小學，離婚後，再與現任配偶結婚。110 年 3 月間，與配偶因故發生爭執，丁女遭推擠左手疼痛無力，社會局有介入處理。丁女不想讓配偶知道，都只說沒事了。今年 7 月丁女不幸染疫，染疫期間配偶漠不關心，隔離在家一度沒飯可吃，只好打電話請娘家親戚提供食物，感到非常失望。今年 8 月又因家庭問題與配偶爭吵，右眼遭拳頭毆打瘀青，胸口被踢、雙手臂遭搥打疼痛，膝蓋因遭推倒撞傷等，雖然已經驗傷，但考慮小孩照顧問題，並不打算提告及離婚。丁女並表示，自己和配偶雖有外送工作，但收入不多，且不固定，最掛心的還是小孩。希望不要因為扣押存款影響生活。桃園分署評估丁女家庭及經濟狀況，除了給予分期寬

緩，也現場致贈慰問金表達關懷。丁女感受到桃園分署的心意，紅著眼眶表達由衷感謝！

桃園分署表示，行政執行中如有經濟困難，無法一次繳納，可以申請分期繳納。桃園分署並將持續秉持「公義」與「關懷」的理念，協助弱勢義務人度過難關，透過適時的協助，讓民眾感受到愛與關懷！





(上圖：111年9月1日上午丁女至桃園分署辦理分期畫面)